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實施 截至2008年5月底的進度報告

目的

本文旨在告知委員有關強制性公積金（簡稱「強積金」）制度的最新實施進度。

登記情況

2. 截至2008年5月底的登記情況如下：

	參加人數*			登記率		
	截至2008年 5月31日	截至2008年 4月30日	變化	截至2008年 5月31日	截至2008年 4月30日	變化
僱主	236 100	236 000	+100	99.7%	99.6%	+0.1%
僱員	2 147 200	2 137 100	+10 100	97.3%	96.9%	+0.4%
自僱人士	267 500	266 900	+600	75.0%	74.8%	+0.2%

* 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數

3. 僱主、僱員及自僱人士的登記率分別上升0.1%、0.4%及0.2%。截至2008年5月底，共有15 700名僱主、308 900名僱員及19 800名自僱人士登記參加了行業計劃¹。

投訴的處理

積金局接獲的投訴

4.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簡稱「積金局」）在2008年5月共接獲624宗投訴，由計劃成員提出的佔96%，涉及421名僱主。投訴性質分項列表如下：

¹ 已扣除向兩個行業計劃雙重登記的數字。

<u>2008年5月接獲的投訴</u>	<u>% *</u>
(A) 與計劃成員有關的投訴：	
➤ 不當地扣減工資 / 福利	3
➤ 強迫僱員轉為自僱人士	0
➤ 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34
➤ 僱主拖欠供款	84
➤ 其他（如被僱主解僱；沒有供款紀錄）	11
(B) 對受託人、中介人、職業退休計劃等的投訴	6

* 每宗個案可涉及多於一類投訴。

勞工處接獲的投訴

5. 在2008年5月，勞工處共接獲15宗涉及強積金的投訴，該等投訴均與涉嫌不當地扣減僱員的工資及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有關。

6. 在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5月底期間收到的84宗投訴，當中：

- 有30宗經調解或提供意見後已獲解決；
- 有26已轉介到勞資審裁處 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 仲裁；及
- 有28宗僱員已在勞工處落案追討及正待調解結果。

執法

7. 積金局繼續執行《強積金計劃條例》，包括調查投訴、巡查僱用場所、代表僱員入稟法院提出追討拖欠供款的申索，以及檢控違例僱主。

8. 在2008年5月採取的執法行動撮錄於下表：

2008年5月的執法行動	個案數目
<p>A. <u>檢控</u></p> <p>月內申請的傳票數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0- 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因爭論僱員或自僱人士身分而起) 0- 拖欠供款 22- 提供虛假陳述 0- 未能遵守積金局在行使或執行職能的過程中作出的合法要求 0	
<p>B. <u>供款附加費</u></p> <p>(附加費按拖欠供款款額的5%計算)</p> <p>向僱主發出的通知書數目</p>	20 600
<p>C. <u>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稟數目 72- 涉及僱員數目 472	
<p>D. <u>入稟區域法院</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稟數目 6- 涉及僱員數目 178	
<p>E. <u>入稟高等法院</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稟數目 0- 涉及僱員數目 0	
<p>F. <u>向清盤人/接管人申請追討欠款</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數目 21	
<p>G. <u>主動巡查</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巡查的僱用機構數目 96	

教育及宣傳

9. 政府於2008年5月5日公布向強積金 / 職業退休計劃成員帳戶注入預算盈餘的詳情後，積金局隨即展開連串宣傳活動，公布有關資格準則和提醒計劃成員須作出的配合行動。積金局印製了一份簡介此項注款計劃的資料單張，經多個途徑（包括各區民政事務處、勞工處、工會、受託人、人力資源從業員協會和自僱人士組織）廣為派發予計劃成員和市民。該單張亦已上載至積金局網站，方便市民閱覽。

10. 積金局一直致力向市民傳遞強積金投資教育的訊息。在5月份，積金局於本地27個免費及收費電視頻道播出五段各長15秒的宣傳短片，每段介紹一類強積金基金的特點。為加強宣傳效果，由5月開始，該五段宣傳短片將於戶外電視幕牆和港鐵車站的電視屏幕播放，為期兩個月，加深市民對五類主要強積金基金的特點和風險水平的認識。

11. 積金局在月內為不同的青少年對象舉辦多項教育活動，包括為一所職業訓練學校的學生舉辦一場講座，讓他們在投身社會前認識強積金制度和強積金投資。此外，小學生創意故事續寫比賽的多份得獎作品繼續在港鐵金鐘站的港鐵社區畫廊展覽，加強向少年傳遞為未來生活養成良好儲蓄習慣的訊息。

12. 積金局在5月份繼續舉辦社區外展活動。除了為自僱人士舉辦連串宣傳項目，包括展覽和研討會之外，亦與政黨在多個地區為居民合辦10場積金嘉年華，以及為僱主、僱員、再培訓計劃學員和人力資源從業員舉辦了共7場強積金研討會。

13. 在傳媒方面，積金局發出了 17 份新聞稿，報道積金局的執法行動和執行政府向強積金 / 職業退休計劃成員帳戶注入預算盈餘的情況。積金局在月內亦透過不同的媒體刊登 16 篇稿件，內容關乎多個強積金議題。除集中於強積金投資的相關議題外，有關稿件亦公布政府注款計劃的資格準則，並提醒計劃成員須作出的配合行動。

14. 請委員細閱本文內容。